

StarGlo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3)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榮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為約78,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錄得之約83,700,000港元減少約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去年同期的8,4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800,000港元。

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2	78,424	83,677	39,142	42,421
銷售成本		(33,392)	(36,504)	(17,180)	(18,554)
毛利		45,032	47,173	21,962	23,867
其他收入		6,875	1,031	2,369	409
修訂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1,390	-	1,390
經營開支		(54,182)	(55,385)	(26,777)	(27,315)
經營虧損		(2,275)	(5,791)	(2,446)	(1,649)
財務費用	3(a)	(2,756)	(2,800)	(1,344)	(1,388)
所得稅前虧損	3	(5,031)	(8,591)	(3,790)	(3,037)
所得稅抵免／(開支)	4	114	239	165	(127)
期內虧損		<u>(4,917)</u>	<u>(8,352)</u>	<u>(3,625)</u>	<u>(3,164)</u>
以下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798)	(8,359)	(3,267)	(3,169)
非控股權益		(1,119)	7	(358)	5
		<u>(4,917)</u>	<u>(8,352)</u>	<u>(3,625)</u>	<u>(3,164)</u>
			(經重列)		(經重列)
每股虧損(港仙)	5				
—基本		<u>(0.73)</u>	<u>(1.61)</u>	<u>(0.63)</u>	<u>(0.61)</u>
—攤薄		<u>(0.73)</u>	<u>(1.61)</u>	<u>(0.63)</u>	<u>(0.61)</u>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u>(4,917)</u>	<u>(8,352)</u>	<u>(3,625)</u>	<u>(3,164)</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 匯兌收益／(虧損)	<u>1,887</u>	<u>(917)</u>	<u>1,060</u>	<u>(146)</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3,030)</u>	<u>(9,269)</u>	<u>(2,565)</u>	<u>(3,310)</u>
以下應佔期內全面 (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1,137)</u>	<u>(9,276)</u>	<u>(1,811)</u>	<u>(3,315)</u>
非控股權益	<u>(1,893)</u>	<u>7</u>	<u>(754)</u>	<u>5</u>
	<u>(3,030)</u>	<u>(9,269)</u>	<u>(2,565)</u>	<u>(3,31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4,240	5,759
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6,262	6,614
使用權資產		10,537	21,281
		<u>21,039</u>	<u>33,654</u>
流動資產			
存貨		2,774	2,152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	16,689	17,582
可收回所得稅		537	200
定期存款		15,000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8,631	51,474
		<u>73,631</u>	<u>81,408</u>
減：—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7	144,156	151,411
合約負債		1,723	1,005
租賃負債		14,140	20,337
應付所得稅		345	—
		<u>160,364</u>	<u>172,753</u>
流動負債淨額		<u>(86,733)</u>	<u>(91,34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5,694)</u>	<u>(57,69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7	-	257
租賃負債		3,045	8,002
遞延稅項負債		367	505
可換股債券		40,000	40,000
		<u>43,412</u>	<u>48,764</u>
負債淨額		<u>(109,106)</u>	<u>(106,455)</u>
組成部分：—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1,662	41,662
儲備		(149,126)	(146,863)
		<u>(107,464)</u>	<u>(105,201)</u>
非控股權益		<u>(1,642)</u>	<u>(1,254)</u>
權益總額		<u>(109,106)</u>	<u>(106,455)</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權益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1,662	(390,475)	258,889	3,801	128	1,390	17	(84,588)	-	(84,588)
延長可換股債券	-	-	-	-	-	346	-	346	-	34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967)	(967)
全面 (虧損) / 收入總額										
期內 (虧損) / 溢利	-	(8,359)	-	-	-	-	-	(8,359)	7	(8,352)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虧損	-	-	-	-	(917)	-	-	(917)	-	(917)
期內全面 (虧損) / 收入總額	-	(8,359)	-	-	(917)	-	-	(9,276)	7	(9,269)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1,662	(398,834)	258,889	3,801	(789)	1,736	17	(93,518)	(960)	(94,478)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1,662	(410,285)	258,889	3,801	(675)	1,390	17	(105,201)	(1,254)	(106,45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1,126)	-	-	-	-	-	(1,126)	1,126	-
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	-	-	-	-	-	-	379	379
全面 (虧損) / 收入總額										
期內虧損	-	(3,798)	-	-	-	-	-	(3,798)	(1,119)	(4,917)
其他全面收入 / (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收益 / (虧損)	-	-	-	-	2,661	-	-	2,661	(774)	1,887
期內全面 (虧損) / 收入總額	-	(3,798)	-	-	2,661	-	-	(1,137)	(1,893)	(3,030)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41,662	(415,209)	258,889	3,801	1,986	1,390	17	(107,464)	(1,642)	(109,10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343	(8,472)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2,511)	(1,643)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u>(12,580)</u>	<u>(8,274)</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13,748)	(18,38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1,474	72,3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u>905</u>	<u>155</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38,631</u>	<u>54,135</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分析

	於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存	<u>38,631</u>	<u>54,13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 (a)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並按歷史成本慣例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根據於二零二二年年末財務報表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與其業務相關及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之呈列以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報告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b) 採用持續經營基準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時,已評估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有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86,733,000港元及109,106,000港元,惟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由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此乃由於董事認為:

- (1) 黃莉女士,即本公司董事,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的唯一實益擁有人及董事,將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持;及
- (2)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其他貸款的貸款人(亦為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債券的唯一實益擁有人)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一份貸款備忘錄,據此,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該貸款人提供之貸款之尚未償還結餘約104,119,000港元的還款日期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延長(「延期」)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延長貸款」)。延長貸款於延期後具有相同的期限。該貸款人提供之貸款剩餘部分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

經計及上述因素及根據董事對本集團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而預期內部將產生的資金後,董事信納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可在其金融負債於可見將來到期時償還,並認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屬恰當,因為並無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2. 收入

收入指期內就提供餐飲服務及銷售醫療保健產品已確認之發票值(扣除折扣及增值稅)。期內錄得之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客戶收入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提供餐飲服務及其他	78,346	83,502
—銷售醫療保健產品	78	175
	<u>78,424</u>	<u>83,677</u>

3. 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所得稅前虧損乃在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a) 財務費用：		
其他貸款之利息開支	949	655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	400	400
可換股債券之應歸利息開支	—	302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363	390
其他銀行收費	1,044	1,053
	<u>2,756</u>	<u>2,800</u>
(b) 其他項目：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80	374
廠房及設備折舊	1,686	1,4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819	8,380

4.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
遞延稅項	(114)	(239)
所得稅抵免	(114)	(239)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ii) 本公司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分別繳納16.5%之香港利得稅及2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二一年：分別為香港—16.5%及中國—25%），惟本集團的一間香港附屬公司（其為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實體）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徵稅。

5.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79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359,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20,771,875股（二零二一年（經重列）：520,771,875股普通股）計算。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股本中每八(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1)股每股面值0.08港元之普通股（各為一股「合併股份」）（「股份合併」），導致所有呈列的期間已發行合併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520,771,875股。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比較數字已假設股份合併已自上一年同期初起生效予以調整。

由於本公司尚未轉換的可換股債券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市價，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二零二一年：每股虧損）時假設該等可換股債券未獲轉換。

6.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3,457	2,642
減：虧損撥備	(478)	(478)
	<u>2,979</u>	<u>2,164</u>
租金及公共服務按金	13,298	13,477
預付款項	360	833
其他應收賬項	52	1,108
	<u>16,689</u>	<u>17,582</u>

(a) 虧損撥備

有關應收貿易賬項的虧損撥備使用虧損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極微，於該情況下，虧損撥備將於應收貿易賬項撤銷。

應收貿易賬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及期末	<u>478</u>	<u>478</u>

(b) 賬齡分析

就買賣護膚品而言，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180天之信貸期。就提供餐飲服務而言，除獲30至60天之信貸期的信譽良好的企業客戶外，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就信用卡結算而言，銀行通常於2至3天內結清結餘。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項(包括未償還的信用卡結算結餘，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2,703	1,884
31至60天	—	23
61至90天	44	10
91至180天	232	247
	<u>2,979</u>	<u>2,164</u>

(c) 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

被視為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u>2,703</u>	<u>1,884</u>
已逾期但未減值：—		
1至30天	—	23
31至60天	44	10
61至150天	232	247
	<u>276</u>	<u>280</u>
	<u>2,979</u>	<u>2,164</u>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乃與近期並無違約歷史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項與本集團具有良好往績記錄之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持有該等結餘之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其允許就應收貿易賬項計提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應收賬項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賬單賬齡進行分組。

7.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包括：—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8,837	6,700
應計費用及撥備	15,106	13,688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付款項	937	9,209
其他貸款—附註7(a)	119,276	122,071
	144,156	151,668
減：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	(257)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款項	144,156	151,411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其他貸款約為101,07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2,991,000港元）為無抵押及按月利率0.1%計息，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償還。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剩餘貸款2,58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90,000港元）為不計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其他貸款的貸款人（亦為本公司所發行可換股債券的唯一實益擁有人）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簽訂一份貸款備忘錄，據此，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尚未償還結餘約104,119,000港元的該貸款人提供之貸款之還款日期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二日。延長貸款於延期後具有相同的期限。該貸款人提供之貸款剩餘部分為不計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應付該貸款人的利息約20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23,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賬項及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其他貸款約為14,51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190,000港元）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4.35%計息。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分別償還約11,05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330,000港元）及約3,46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86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其他貸款約1,1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為不計息、無抵押且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償還。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應付該貸款人的利息約33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1,000港元）計入其他應付賬項及應付款項。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7,973	6,026
31至60天	61	-
61至90天	7	19
91至180天	31	231
180天以上	765	424
	<u>8,837</u>	<u>6,700</u>

8. 關聯方及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及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及GEM上市規則）概無重大交易。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袍金	510	510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724	1,700
退休計劃供款	9	27
	<u>2,243</u>	<u>2,237</u>

9. 分類資料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確認經營分類必須以本集團各個實體之內部呈報作為基準，該等內部呈報乃定期由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審閱，以對各分類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

- (a) 本集團按一個業務單位營運，並擁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類：餐飲。因此，本集團並無就分類呈報目的而有任何可識別分類或任何離散資料。

(b) 地區資料

	中國		香港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 之收入	78	175	78,346	83,502	78,424	83,677
其他收入	9	226	6,866	805	6,875	1,031
總收入	87	401	85,212	84,307	85,299	84,708

	中國		香港		綜合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390	3,009	18,649	30,645	21,039	33,654

客戶所在地區按所提供服務或貨物送達所在地劃分。就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而言，(i)如為廠房及設備，則按資產實際所在地劃分及(ii)如為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商譽，則按其所分配之經營所在地劃分。

(c) 主要客戶

本集團之客戶基礎多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與單一外界客戶交易產生之收入佔本集團收入之10%或以上。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收入為約78,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3,7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減少約6.3%。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去年同期錄得的約8,400,000港元減少至約3,800,000港元。

行業概覽

報告期內，全球經濟環境仍然動蕩不穩，主要由於通脹以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引致投資氣氛轉差，加劇市場對經濟衰退的憂慮。二零二二年第二季，環球經濟生產總值(「**GDP**」)增長乏力，二十國集團(G20)的主要經濟體產出下跌。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OECD**」)成員國第二季的GDP按季上升0.3%。略微增長乃由於中俄兩國經濟下行。與此同時，美國國內消費亦低於預期。英國跨國銀行巴克萊指出金融市場明顯正面臨壓力，貨幣及息率已超過關鍵臨界點，導致核心市場亦出現政策干預。市場認為，此情況在短期內將維持不變。

中國的經濟增長在逾30年來首次落後於其他亞太地區國家，此乃主要由於其「**清零**」政策。世界銀行預測，此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二零二二年全年GDP增長2.8%，而亞太區其餘23國則預期將會錄得平均5.3%增長，較二零二一年的2.6%高出逾一倍。中國國家統計局數據亦顯示，二零二二年八月，全國核心消費物價(「**核心消費物價指數**」)指數僅上升0.8%，漲幅低於去年同期。然而，隨著中國政府逐步放寬防疫措施，二零二二年八月，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增長5.4%。於二零二二年八月，餐飲行業錄得總收入人民幣3,74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8.4%。

縱然香港經濟於第二季整體有所改善，但情況較預期遜色。實質GDP繼上一季度收縮3.9%後，較去年同期仍下降1.3%。根據政府統計處（「政府統計處」）的數據，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餐飲業產生收入約220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5.4%。儘管如此，政府推出第二輪消費券計劃、本地疫情舒緩、以及社交距離措施放寬等，均推進食肆發展，從而使經季節性調整的臨時估計食肆總收益從前一季谷底反彈上升51%，按年跌幅亦大幅收窄至5.5%。

此外，政府統計處九月公佈的核心消費物價指數顯示整體消費物價於八月較去年同期上升1.9%，升幅與七月持平。在核心消費物價指數的各個組成部分中，基本食品價格錄得上漲4.7%，外出用膳及外賣價格則上升3.3%。根據全球最大的線上點餐外賣平台之一的戶戶送所進行之二零二二年第二季「餐廳信心指數」調查顯示，香港餐廳對餐飲業前景的信心有輕微提升；主要受政府發放消費券帶動，對前景表示正面樂觀的受訪餐廳比例由上一季的34%上升至第二季的39%。

過去數年，疫情令消費者愈趨關注健康。在對慢性疾病及人口老化問題日益關注的推動下，以及對健康生活方式所帶來的好處意識不斷提高，全球醫療保健市場預料將迅速擴張。Statista於六月公佈的數據指出，二零二二年行業收入預料將達到597億美元，預計市場規模約為186.3億美元，當中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市場。隨著生活水平持續改善，全球口腔護理及口腔衛生市場預料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三零年的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將達6.4%。隨著生活水平提高，國內人民已開始接受抗菌消炎類牙膏及電動牙刷等新推出的口腔護理產品。根據Statista的預測，二零二二年中國口腔護理市場收入預料將達到62.1億美元，而市場規模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則達7.85%。

鑑於近期多個國家收緊對電子煙的監管，政策上的不確定性使行業發展前景籠罩著一片陰霾。在中國，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生效的《關於促進電子煙產業法治化規範化的若干政策措施》之試驗政策對行業構成嚴重打擊。該試驗政策建基現有的電子煙法例及法規，對行業發展實行統一標準化及規管，並逐漸邁向正式合法化。此舉將進一步限制現有煙草行業供應商在國內電子煙市場的發展。

業務回顧

隨著中國整體健康意識的提升，消費者日益重視口腔護理，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開始開拓醫療保健市場，透過重點發展口腔衛生產品以優化其業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秉持其發展策略，投放更多資源在此業務分部。

受惠業務擴展及本集團員工的不懈努力，本集團已成功生產抗菌消炎類牙膏，產品亦已於本財政年度的上半年開始透過線上及線下的方式展開銷售。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線上線下銷售整合的成效，並因應需要調整市場營銷活動策略。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完成口腔護理業務發展的兩個階段——二零二二年四月至五月的建設期，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至七月的發展期。於建設期內，本集團完成的任務為店鋪定位、產品規劃、品牌建設、建立客戶關係管理項目、倉庫對接、以及提供員工客服培訓等工作；而本集團於發展期內完成的任務包括市場營銷活動，如透過直播及線上線下銷售渠道整合等方式推廣優惠客戶套餐，藉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帶動消費人流。

繼五月中推出抗菌消炎類牙膏產品後，本集團一直進行後續跟進，包括致電及親自拜訪客戶等。借助抖音、快手、京東及微信小程序等在中國很受歡迎的社交平台，本集團把握機遇善用線上線下渠道，透過怡亞通及蜜源等新平台開拓與新產品製造商的合作機會。此外，尤其在七月至九月期間，本集團加大力度發展及提高各個營銷渠道的效率。本集團亦已於七月建立直播團隊及為直播而進行店鋪裝修。

本集團於其他渠道的宣傳活動包括與Pikaso及Mini Fit簽訂合作協議，調整產品定位及賣點，提升牙膏品牌知名度，從而提高銷量。鑒於該業務分部仍處於發展階段，報告期內所產生的收入不高。

就電子煙業務而言，由於中國內地及香港政府持續收緊禁止電子煙的規例，本集團保持務實、審慎的態度，以調整策略並即時應對業務狀況的轉變。本集團管理層將竭力確保該業務板塊的發展符合其主要增長戰略及擴大收入來源計劃。

本集團餐飲業務一直受第五波2019冠狀病毒疫情而採取的社交距離及檢疫措施的不利影響。報告期內，一方面本集團餐飲業務的收益變得不容樂觀。另一方面，食品成本自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起不斷上漲。然而，在我們忠實客戶、供應商及勤勉員工的贊揚、鼓勵、支持和堅持下，本集團餐飲業務於報告期內得以持續發展。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香港的餐飲業務依託兩個日式食品相關概念，即Italian Tomato及銀座梅林。

Italian Tomato是本集團旗下餐廳、咖啡廳及蛋糕店的潛力品牌。Italian Tomato無疑是香港的知名蛋糕商舖之一，傳統產品及季節性產品均受到市場的歡迎。本報告期業績令人鼓舞，為管理層擴大Italian Tomato的網絡提供了鼓勵及信心。於報告期內新增1間咖啡廳後，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香港有5間咖啡廳及30間蛋糕店。管理層近期進行的一項研究表明，在門店營運中部署資源的收益比在工廠營運中部署資源更有價值，因此管理層計劃增加門店數量，現視乎租約訂立而定。同時，在Italian Tomato繼續為客戶提供優質蛋糕的情況下，為降低成本，本集團將探索外包部分生產流程的可能性。

日本炸豬排餐廳銀座梅林於香港有1間門店。得益於癡迷銀座梅林口味的炸豬排餐廳小眾忠實愛好者的不斷支持，銀座梅林於本報告期內保持令人滿意的業績。然而，勞動力供應短缺目前是餐飲業面臨的一個嚴重問題，管理層正在盡一切努力確保銀座梅林提供的食品及服務質量。

未來前景

隨著全球經濟活動普遍放緩，通脹處於數十年來最高水平，預期全球經濟前景將持續不明朗且面臨衰退風險。各國正面臨生活成本危機，而大部分地區出現財政緊絀情況；加上俄烏戰事持續及新冠疫情仍然對生活構成威脅，此等問題對國際經濟造成重大衝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已下調二零二三年的全球經濟增長預測至2.7%。此外，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亦預期二零二三年的全球GDP將較其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時，即俄羅斯進攻烏克蘭前的預測低至少2.8萬億美元。

中國方面，高盛及野村於今年八月已將二零二二年全年預測從3.3%分別調低至3%及2.8%，反映投資銀行對於中國能否達成約5.5%經濟增長目標繼續持悲觀態度。上述預測極大可能會維持不變，皆因外界普遍預測中國將堅持採取「清零」政策至二零二三年三月。香港方面，鑒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經濟表現遜於預期，以及全球經濟前景急劇惡化，政府預測全年實際GDP增幅將介乎-0.5%至0.5%。

儘管香港經濟前景仍然黯淡，但隨著市場信心改善、社交距離措施放寬、以及政府消費券計劃提振消費者情緒，餐飲業表現預期將逐步反彈，預料亦有望推動零售業營商情況。另外，政府自九月底對訪港旅客實施「0+3」檢疫安排，本地餐飲業可望受惠新一波增長機遇。

為應對餐廳逐步恢復堂食及最新一輪消費券發放，本集團將保持其戰略方針，透過推出更多季節特色餐點及宣傳優惠，以帶動實體店人流。同時，本集團將透過網上市場營銷活動，加強與第三方點餐平台的合作，以滿足持續穩定的外賣需求。本集團亦會改進其手機會員應用程式，為忠實客戶提供一站式、便捷及穩定的用戶體驗，從而擴大客戶基礎。在審慎控制經營成本的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策略性地擴展蛋糕店業務以提升其市場份額。

中國醫療保健行業於過去二十年持續快速增長，促使本集團積極把握新興機遇，擴大在國內健康領域的業務。Research and Markets最新發佈的「中國醫療保健市場」報告指出，近年醫療保健支出佔中國GDP的5%以上。報告更預測國內醫療保健需求至二零三一年前將繼續以11%幅度增長。當中，口腔護理行業發展迅速，本集團有信心能善用現有資源及業務網絡，進一步擴展此市場。除了生產口腔護理產品及規劃新產品外，本集團亦已投放更多資源在線上及線下營銷，以及提供優惠套餐，藉以鞏固市場地位，提升品牌知名度及促進與現有及新客戶的長期關係。本集團對此業務分部的前景充滿信心，並會長遠繼續擴大在醫療保健市場的滲透率。

中國及香港政府持續監管煙草及電子煙行業，導致行業前景黯淡。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行業最新發展，以謹慎態度審視其業務計劃。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他業務的發展，探索具潛力的增長機遇。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約78,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3,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3%，主要由於第五波疫情的反覆，導致政府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日期間實施嚴格的社交距離措施及禁止晚間堂食近一個月，從而導致餐飲業氣氛低迷，對本集團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8,400,000港元)。該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就本集團於香港開展的業務活動收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推出之保就業計劃項下之工資補貼共約5,600,000港元，導致其他收入增加。此外，由於香港特區政府推出防疫抗疫基金項下之食品牌照持有人補貼計劃，為受到社交距離措施直接影響的食品行業提供財務援助。本集團作為經營普通食肆的合資格牌照持有人共獲一次性補貼400,000港元，並入賬列作其他收入。去年同期並無錄得該等補貼。

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57%(二零二一年：約56%)。儘管餐飲業的競爭依然激烈，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調整蛋糕價格及較好地控制成本，成功維持毛利率穩定。

經營開支總額減少約2.2%至約54,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約55,400,000港元)。於報告期內，經營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與收入減少一致，且被本集團發展其醫療保健業務所產生經營開支的增加所部分抵銷。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73,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1,400,000港元），其中約53,6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1,500,000港元）為現金及銀行存款，約16,7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600,000港元）為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為約160,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2,800,000港元），包括約144,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1,400,000港元）之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為約40,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訂立第三份補充契據，據此，本公司及債券持有人同意延長可換股債券（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之公告）的到期日，由自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第六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五日）延長36個月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之公告）約40,000,000港元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流動比率及速動資產比率分別為0.46及0.44（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0.47及0.46）。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負債淨額，故並無計算資本負債率（以債項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存與權益總額之比率呈列）。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報告期末負債總額（即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除以資產總值（即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再乘以100%計算，為215%（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93%）。

匯兌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期間內，本集團於中國進行以人民幣計值之商業交易。人民幣兌換港元之匯率波動會影響本集團之經營業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對沖交易或其他匯率安排（二零二一年：無）。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已質押或抵押的資產（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金、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之唯一實益擁有人提供的貸款、獨立第三方提供的貸款及從供股籌集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繼續沿用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存置為計息存款之財務政策。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其他貸款及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均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分別約為101,072,000港元及4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固定利率作出之借貸佔借貸總額的100%。

收購、出售及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收購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華嵐(深圳)生物有限公司剩餘30%的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進行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除本中期報告第24至26頁「供股之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兌現資本承擔約為7,74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505,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22至17.24條界定，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向借款人作出的持續貸款或其他有關持續事項。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擁有210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香港及中國擁有198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僱員之酬金乃經參考市場待遇，以及按各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僱員根據個人表現獲發酌情花紅，以表揚及獎勵彼等之貢獻。本集團亦向大部分僱員提供其他附加福利，例如醫療津貼、醫療保險、進修／培訓資助及退休保障計劃等。購股權乃由董事會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酌情授出。

供股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宣佈，其建議按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通過供股(「供股」)方式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072港元配發及發行1,388,725,000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籌集約100,0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供股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完成。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99,000,000港元中，約25,100,000港元、約20,000,000港元、約2,900,000港元及約18,500,000港元已分別用作經營及拓展現有餐飲業務、本公司之企業開支、於中國投資電子煙業務以及投資醫療及保健業務。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約32,500,000港元仍未動用，且相關餘額存放於本集團的銀行賬戶。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及其餘額的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概要

	本公司日期為 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六日之 公告所披露之 所得款項淨額 之原定分配		截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尚未動用金額 之重新分配		截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尚未動用金額 之重新分配		直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已動用 實際金額		於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之 已動用 實際金額		於 二零二二年九 月三十日 之尚未動用 餘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經營及擴展現有餐飲業務	29.0	-	-	-	(22.0)	7.0	(25.1)	3.9				
本公司之企業開支	20.0	-	-	-	(20.0)	-	(20.0)	-				
償還銀行貸款	15.0	(15.0)	-	-	-	-	-	-				
潛在投資機遇	35.0	-	(12.0)	-	-	23.0	-	23.0				
於中國及海外國家的電子煙投 資、研發、銷售及營銷	-	15.0	(2.8)	(3.7)	(2.9)	5.6	(2.9)	5.6				
投資醫療及保健業務	-	-	14.8	3.7	(18.5)	-	(18.5)	-				
	99.0	-	-	-	(63.4)	35.6	(66.5)	32.5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採取審慎高效的網絡擴張策略，而直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約25,100,000港元已用於經營及拓展現有餐飲業務，分配用作該用途的尚未動用餘額約3,900,000港元預期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約20,000,000港元已用作本公司之企業開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透過重新分配原先計劃用於償還銀行貸款的所得款項淨額中的15,000,000港元，變更為於中國及海外國家進行電子煙研發、銷售及營銷的擬定投資。就此而言，本公司計劃研究採用新的成分生產電子煙煙油及電子煙彈、購買生產電子煙的生產線，並透過探索及開發銷售網絡、建立新的電子煙品牌、參加貿易展覽會並尋求與外部各方的合作，以推廣及銷售此類產品。直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900,000港元於中國投資電子煙業務，包括設立辦事處及購入新設備。約6,500,000港元已重新分配至下文所載之醫療和保健業務投資。本集團將繼續留意風險並評估外部環境對電子煙業務的影響。就此分配之餘下未動用餘額約5,600,000港元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

了解到醫療和保健服務及產品的重要性日益增加，本集團努力抓住國內市場的蓬勃發展機會，以透過擴大收入基礎提升核心競爭力。通過詳細的調研和考慮，直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原本分別留作投資電子煙業務及潛在投資機會的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約6,500,000港元及約12,000,000港元，即合共約18,500,000港元，已重新分配並用於投資國內市場的醫療和保健業務，包括品牌建設、辦事處設立、專家招聘及產品開發。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拓展其現有餐飲業務及繼續物色合適收購目標。然而，考慮到2019冠狀病毒爆發導致商業環境出現不確定性，本集團就業務擴展採取了相對審慎的方針。為渡過難關，本集團努力於多個市場中探尋潛在收購機會，而非僅專注於與一間中國餐飲連鎖店的協商，但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就該類收購事項訂立任何協議或諒解備忘錄。用於潛在投資機會的所得款項淨額仍作保留，而分配至該用途的尚未動用餘額約23,000,000港元預期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前獲悉數動用。實際時間將視乎是否有合適收購目標、市場狀況及進行盡職審查之所需時間而定。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物色到任何合適收購目標。

董事將持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因應市況變動對有關計劃作出變更或修訂，以配合本集團業務增長。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就重新規劃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及用途（如有必要）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相關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文所指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上文披露權益的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淡倉或好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淡倉或好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持有權益的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股份及相關股份總數	於本公司已發行的投票權股份之概約比例	
					(附註4)	%
瀚堡控股有限公司(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96,887,066	-	296,887,066	57.01	
黃莉女士	黃莉女士控制的法團權益(附註1)	296,887,066	-	296,887,066	57.01	
	實益擁有人	5,280,000	-	5,280,000	1.01	
湯聖明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	71,428,571	71,428,571	13.72	
何明懿女士(附註3)	一名主要股東配偶的權益	-	71,428,571	71,428,571	13.72	

附註：

- (1) 296,887,066股股份由瀚堡控股有限公司持有，而瀚堡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黃莉女士全資擁有。
- (2) 湯聖明先生持有未償還本金額4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所附轉換權悉數獲行使後，本公司將發行合共571,428,571股普通股。可換股債券獲悉數轉換後，湯聖明先生將持有本公司71,428,571股普通股，佔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3.72%。
- (3) 何明懿女士為湯聖明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為湯聖明先生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相同數目股份權益。
- (4) 按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數目520,771,875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統稱「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為參與者提供購買本公司股權之機會，以激勵彼等繼續為本公司之成就作出貢獻。

在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規限下，委員會（「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及任命管理購股權計劃，可隨時建議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代理人、顧問或代表（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按行使價認購委員會決定之數目之股份。參與者為由委員會全權釐定為就表現及／或服務年期而言對本集團業務作出重要貢獻，或是基於其工作經驗、具備之行業知識及其他有關因素而被視為本集團之重要人力資源者。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條文制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連同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當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不得超過佔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30%之股份數目。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授予或將授予任何一名參與者之最高股份配額（包括已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惟倘新授出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1%的購股權已於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而建議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已放棄投票，則可發行超過該上限的購股權。

承授人（或視情況而定，其合法個人代表）可於購股權歸屬之後，於提呈購股權日期（「提呈日期」）起計十年內期間任何時候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書，按購股權計劃規定之方式全部或部分行使購股權。參與者在任何購股權可予行使前，毋須達到任何工作表現目標。

參與者接納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之行使價（「行使價」），由委員會釐定並知會參與者，但最低須為下列兩者之較高者：

- (i) 於提呈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收市價；及
- (ii) 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股份平均收市價，

惟行使價不得低於股份之面值。

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二零二一年：無），且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變更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之公告所披露，黃超先生（「黃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三日起生效。黃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GEM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GEM上市規則第5.19條項下之合規主任（「合規主任」）。黃莉女士（「黃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黃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授權代表及合規主任。

黃女士，59歲，於一九八三年七月獲得長安大學（前稱西安公路學院）公路系公路工程專業學士學位。黃女士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修完長江商學院EMBA課程。

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黃女士為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金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0，其已發行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其業務包括於相關時間於中國設計、印刷及銷售卷煙包裝）之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調任為執行董事）。黃女士在中國紙質包裝行業擁有逾19年經驗。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黃女士之任期將於彼獲委任後首屆本公司股東大會屆滿，屆時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黃女士將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規定及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黃女士將有權收取每月20,000港元之董事酬金，該金額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之職責、責任、資歷、經驗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報告日期，黃女士於302,167,066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約58.0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黃女士已確認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草擬之全年、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及賬目，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貽平先生、楊海余先生及曾石泉先生。

直至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當日為止，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並已於建議董事會批准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草擬中期報告及賬目之前，審閱該等報告及賬目。

董事之證券買賣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採納了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均已遵守有關交易必守標準及其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並會不斷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榮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莉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報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莉女士及吳曉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貽平先生、楊海余先生及曾石泉先生。

本報告由刊發當日起計至少一連七天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並將在本公司網站 www.stargloryhcl.com 內刊登。